

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8月25日，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该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该公司根据《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境主管部门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验收和对报告评审，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腾飞六路168号，不新增土地，利用原有1车间、4车间部分区域，投资500万元建设“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1#实验室主要进行含氟聚醚精细化学品及衍生物合成与改性、应用评价、性能测试等探索研究、评价、测试等试验；2#实验室主要进行MQ硅树脂合成与改性，均不涉及产品生产。

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主体工程：1#、4#车间实验室2个。

环保工程：废气处理装置2处、中和池1个；

依托工程：原料区、办公楼、预处理池、垃圾收集房、危废暂存间等。

（二）、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为承诺制审批项目，2020年8月10日，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取得了双流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20-510122-26-03-484913]JXQB-0392号），于2021年1月委托内蒙古川蒙立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成都市双流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12月4日以成双环承诺环评审[2020] 108号对该项目给予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2021年1月开工建设，于2021年5月竣工投产。

（三）、环保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9万元，占总投资的5.8%。满足项目环保需要。

（四）、验收监测范围

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涉及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项目有关环境内容变更情况

经实际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工程内容对比分析，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处理设施建设

本项目的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和实验清洗废水。

喷淋塔碱液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至中和池中和以后，与清洗废水一起依托厂区已建预处理池（约50m³）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航空港污

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江安河。

（二）、废气处理设施建设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实验室产生的各类废气。

实验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各实验室的通风橱+负压抽风装置收集，1#实验室收集的废气通过一套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1#）排放；2#实验室收集的废气通过一套碱喷淋+过滤棉+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2#）排放。

（三）、噪声处置设施建设

采取了选用低噪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处理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废弃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副产物、不合格样品、超过保留期限样品、废纸、手套、口罩、抹布、过期化学试剂、实验废液、清洗废液、废活性炭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现交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废玻璃仪器、成品及半成品、废包装材料及生活垃圾。项目不新增员工，故不新增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及废玻璃仪器分类收集后，可回收部分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其余交环卫部门清运。成品及半成品运至四川晨光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做进一步测试。

（五）、地下防渗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重点防渗区为危废暂存间和原料库。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了混凝土硬化+环氧树脂进行防渗，并使用防渗托盘，满足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的要求。同时项目实验室地面及原料库采取了混凝土硬化+环氧树脂进行防渗措施，满足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要求。办公楼等区域已进行地面硬化等措施。

本项目配备有足够的消防器材。制定了较为周全的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项目事故应急预案已交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510122-2021-1187-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本项目在 2021 年 5 月 19~20 日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气排放：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氨测定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测定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测定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1#实验室排气筒排口）氨测定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氟化物（气氟）、二甲苯测定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测定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标准限值。（2#实验室排气筒排口）氯化氢、硫酸雾、甲苯、二甲苯测定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

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测定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2、废水：厂区废水总排口的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级限值要求。

3、噪声：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的3类功能区噪声限值标准的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本项目总量控制情况见表1-1。

表 1-1 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名称		控制指标	验收期间实际排放量	备注
废水	COD	0.003t/a	0.0012t/a	入市政污水管网的排放量
	NH ₃ -N	0.0003t/a	0.0001t/a	
	TP	0.00005t/a	0.0000008t/a	
废气	VOCs	0.558kg/a	0.55kg/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排口中氨测定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2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氟化物(气氟)、氯化氢、硫酸雾、甲苯、二甲苯测定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测定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涉及有机

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他行业标准限值；周界无组织排放氨测定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氟化物、氯化氢、硫酸雾测定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测定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日均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限值要求。厂界环境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要求。

监测数据表明上述污染物排放量能满足环评要求，工程实施后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工作组认为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完成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内容。根据四川溯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工程“三废”排放均达到了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所采取的各项处置措施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请求。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企业环保设施管理，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加强厂区和作业区的环境管理；
- 2、加强环保设施维护、检修，确保环保设施正常工作。
- 3、加强危废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暂存和处置。

八、验收工作组信息

参加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验收工作及与会单位和人员信息见附表《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验收组：



成都博达爱福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5日